

臺北市湖南同鄉會 是湖南人的大家庭

祖籍湖南者 父為湖南籍

■本會沿革：

本會首於民國四十年擘畫籌備，四十一年申請設會，四十二年五月十七日召開首次會員大會，產生第一屆台北市(省轄市)湖南同鄉會理監事，至五十六年六月底止，先後選舉六屆理監事；迨至五十六年七月一日，台北市升格為院轄市，迄今為止，復先後選舉產生院轄市第一屆至第十二屆(本屆)理監事。

■入會資格：

凡年滿十八歲，贊同本會宗旨，設籍在台北市之湖南籍人士。無違反政府法令及本會章程者，均得申請為會員。

■入會程序：

- 一、申請入會者，須經會員一人介紹。
- 二、檢附最近三個月照片二張、身分證影本正反面各一份。
- 三、填具申請書，經本會理事會議通過後，發給會員證。

■參選代表：

具會員資格者，依本市行政區域劃分選區，選舉會員代表行使職權，其選舉辦法，授權理事會另訂之。加入同鄉會相愛一家親。

加入同鄉會 相愛一家親